

苏州汇川联合动力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索引	页码
鉴证报告	1-2
关于募集资金 2025 年度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7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ShineW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号富华大厦A座9层

9/F, Block A, Fu Hua Mansion,
No.8, Chaoyangmen Beidajie,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100027, P.R. China

联系电话: +86 (010) 6554 2288
telephone: +86 (010) 6554 2288

传真: +86 (010) 6554 7190
facsimile: +86 (010) 6554 7190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XYZH/2026SZAA6B0101

苏州汇川联合动力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苏州汇川联合动力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对后附的苏州汇川联合动力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合动力”)关于募集资金2025年度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下简称“专项报告”)执行了鉴证工作。

联合动力管理层的责任是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编制专项报告。这种责任包括设计、实施和维护与专项报告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保证专项报告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以及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专项报告发表鉴证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以对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鉴证工作的过程中,我们实施了询问、检查、重新计算等我们认为必要的鉴证程序,选择的程序取决于我们的职业判断。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后附的联合动力2025年专项报告已经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联合动力2025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

本鉴证报告仅供联合动力2025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未经本事务所书面同意,不得用于其他任何目的。



（本页无正文）



中国注册会计师： 附峰



中国注册会计师： 杜玉



中国 北京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四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金额及到位时间

1、2025 年度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25 年 7 月 11 日出具的《关于同意苏州汇川联合动力系统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1450 号），公司获核准向社会公开发行股票。本公司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 288,574,910 股（其中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 84,935,893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每股发行认购价格为人民币 12.48 元，共计募集资金人民币 3,601,414,876.80 元，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于 2025 年 9 月 19 日将扣除未支付的相关承销保荐费人民币 46,698,113.21 元（不含税）后的剩余资金人民币 3,554,716,763.59 元汇入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扣除保荐及承销费用、审计及验资费用、律师费用、发行的信息披露费用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费用 22,643,494.42 元后，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532,073,269.17 元。上述募集资金业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了（XYZH/2025SZAA6B0252 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年末余额

1、2025 年度首次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

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净额为 3,532,073,269.17 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已累计投入总额 2,725,944,132.35 元。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人民币 808,185,596.29 元，包含未支付的发行费用 3,773.59 元，利息收入及理财产品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后的净额 2,052,685.88 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规



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

1、2025 年度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2025 年 9 月 25 日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会同保荐机构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丙方”）分别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吴中支行（以下简称“乙方”）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监管协议”），主要内容有：甲方已在乙方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相关账户仅用于甲方对应项目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甲乙双方应当共同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票据法》《支付结算办法》《人民币银行结算账户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丙方作为甲方的保荐机构，应当依据有关规定指定保荐代表人或者其他工作人员对甲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丙方应当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甲方制订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履行其督导职责，并有权采取现场调查、书面问询等方式行使其监督权，甲方和乙方应当配合丙方的调查与查询。丙方对甲方现场调查时应同时检查募集资金专户存放情况；甲方授权丙方指定的保荐代表人可以随时到乙方查询、复印甲方专户的资料，乙方应当及时、准确、完整地为其提供所需的有关专户的资料，保荐代表人向乙方查询甲方专户有关情况时应出具本人的合法身份证明，丙方指定的其他工作人员向乙方查询甲方专户有关情况时应出具本人的合法身份证明和单位介绍信；乙方按月（每月 10 日之前）向甲方出具对账单，并抄送丙方，乙方应保证对账单内容真实、准确、完整；甲方一次或十二个月以内累计从专户中支取的金额超过 5,000 万元的，乙方应当及时通知丙方，同时提供专户的支出清单；丙方有权根据有关规定更换指定的保荐代表人，丙方更换保荐代表人的，应将相关证明文件书面通知乙方，同时按监管协议的要求向甲方、乙方书面通知更换后的保荐代表人联系方式。更换保荐代表人不影响监管协议的效力；乙方连续三次未及时向丙方出具对账单或向丙方通知专户大额支取情况，以及存在未配合丙方调查专户情形的，甲方有权单方面终止协议并注销募集资金专户；监管协议自甲、乙、丙三方法定代表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各自单位公章之日起生效，至专户资金全部支出完毕且丙方督导期结束后失效。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初始金额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中国建设银行苏州姑苏支行	322501989058000003486	3,554,716,763.59 (注释 1)	18,894,128.46
中国银行苏州吴中支行营业部	546982765400	0.00	58,283,538.50
招商银行苏州城西支行	519903845610008	0.00	88,500.97
中信银行苏州姑苏支行	8112001012600898473	0.00	13,888.89
小计		3,554,716,763.59	77,280,056.82
现金管理账户		0.00	730,905,539.47
合计		3,554,716,763.59	808,185,596.29

单位：元

注释 1：初始金额中含上市发行费用 22,643,494.42 元。



苏州汇川联合动力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 2025 年度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 投资总额 (注释 1)	调整后投资 总额 (1)	本报告期投 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 计投入金额 (2)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项目达到 预定可使用 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 实现的效 益	是否达 到预计 效益	项目可行性 是否发生重 大变化	
						已累积投入 募集资金总 额	本报告期投 入募集资金 总额					
						截至期末累 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投 入进度 (%) (3) = (2)/(1)					
募集资金净额						353,207.33					272,594.41	
本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272,594.41
承诺投资项目												
苏州吴中区新能源汽车 核心零部件生产基地项 目 (一期)	否	108,949.84	108,949.84	66,136.13	66,136.13	60.70%		2028年6月 30日	-	不适用	否	
常州武进区新能源汽车 核心零部件生产基地项 目 (二期) (注释 2)	否	152,237.67	125,000.00	124,999.39	124,999.39	100.00%		2027年4月 30日	11,151.10	不适用	否	
研发中心及相关配套设 施建设	否	119,329.40	54,437.86	17,257.72	17,257.72	31.70%		2027年12月 31日	-	不适用	否	
新一代乘用车多合一驱 动总成产品研发	否	9,238.00	4,819.63	4,201.18	4,201.18	87.17%		2026年12月 31日	-	不适用	否	
新一代商用车多合一驱 动总成产品研发	否	3,727.48	0.00	0.00	0.00	-		-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数字化系统建设项目	否	12,228.20	0.00	0.00	0.00	-		-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苏州汇川联合动力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 2025 年度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补充营运资金	否	80,000.00	60,000.00	60,000.00	60,000.00	100.00%	--	-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485,710.59	353,207.33	272,594.41	272,594.41	--	--	-	--	--
超募资金投向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	-	-	-	-	-	-	-	-
合计	-	485,710.59	353,207.33	272,594.41	272,594.41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尚在建设中，未达预定可使用状态。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本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本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苏州吴中区新能源汽车核心零部件生产基地项目（一期）：该募投项目先期投入 43,078.06 万元，本期已置换 43,078.06 万元；常州武进区新能源汽车核心零部件生产基地项目（二期）：该募投项目先期投入 114,568.29 万元，本期已置换 114,568.29 万元；研发中心及相关配套设施建设：该募投项目先期投入 9,622.20 万元，本期已置换 9,622.20 万元；新一代乘用车多合一驱动总成产品研发：该募投项目先期投入 4,819.63 万元，本期已置换 4,201.18 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报告期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账户余额为 73,090.55 万元，其中未到期余额为 16,000.00 万元，为风险可控的银行结构性存款，期限为 4 个月；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中的协定存款金额为 7,666.76 万元，该部分资金系活期性质，随用随取，不存在逾期未收回、质押或其他受限情形。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本报告期不存在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情况。									



苏州汇川联合动力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2025年度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80,613.29万元(含尚未支付的发行费用，不含利息及理财等收益)，募集资金余额80,818.56万元(含利息及理财等收益)，用于支付募投项目后续投入。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注释1：鉴于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中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的金额，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在不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前提下，公司对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进行调整，调整后的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合计353,207.33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1月17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6）。

注释2：截止2025年12月31日，常州武进区新能源汽车核心零部件生产基地项目（二期）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该项目仍在持续投资中，后续将以自有资金继续投入，尚未整体达到可使用状态。



四、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无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况。

五、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报告期无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六、 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专项报告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6 年 4 月 24 日批准报出。

苏州汇川联合动力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四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转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同意转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转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同意转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谢晖
Full name: 谢晖

性别: 女
Sex: 女

出生日期: 1977-11-04
Date of birth: 1977-11-04

工作单位: 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深圳分所
Working unit: 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深圳分所

身份证号码: 420106197711040847
Identity card No: 420106197711040847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无限出具报告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10101005873





姓名 杜玉洁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97-09-06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420684199709066454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y m d

110101360910
 杜玉洁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110101360910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21 年 11 月 10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 杜玉洁

证书编号: 110101360910

年 月 日
 y m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杜玉洁 110101360910

年 月 日
 y m d



证书序号: 0014624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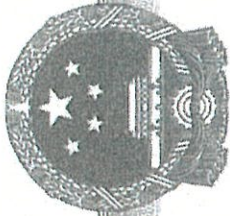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谭小青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136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056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1年07月07日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1592354581W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体
验更多应用服务。

(副本) (3-1)

出资额 60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12 年 03 月 02 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
A座8层



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晓英、宋朝学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代理记账。（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企业管理咨询；税务服务；破产清算服务；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开发；软件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数据处理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2026年 01月 27日

登记机关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